
河南瑞贝卡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 议 资 料



二〇一六年九月

河南瑞贝卡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方式：

现场记名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

三、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16 年 9 月 19 日（星期一）下午 14:00

四、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 2016 年 9 月 19 日上午 9:15 至 9:25、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的投票时间为 2016 年 9 月 19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五、现场会议地点：

河南省许昌市瑞贝卡大道 666 号瑞贝卡科技大楼三楼会议室

六、参加人员：

股东及股东代表、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

七、会议议程：

（一）主持人致开幕词

（二）主持人介绍到会情况

（三）主持人提名本次会议的监票人和计票人，并举手表决

（四）宣读议案并提请大会审议

序号	股东大会议案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2	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五）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回答股东的问题

（六）对上述各项议案进行表决

-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填写表决票并投票
- 2、汇总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结果并进行计票
- 3、监票人宣布投票表决结果

（七）宣读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八）法律顾问宣读法律意见书

（九）会议结束

议案一：**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现对《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如下：

一、因公司已完成营业执照三证合一，原营业执照注册号变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现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作如下修订：

第二条原为：第二条 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经河南省人民政府[1999]26 号文件批准由原河南瑞贝卡发制品有限公司变更设立，在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执照号码为 410000100001152。

现修改为：第二条 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经河南省人民政府[1999]26 号文件批准由原河南瑞贝卡发制品有限公司变更设立，在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100007126502129。

二、根据公司业务和经营发展需要，需增加公司经营范围，现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作如下修订：

第十三条原为：第十三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生产、销售发制品系列产品及技术服务；生产、销售复合纤维材料（纤维发丝）产品及服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纺织品、美容美发类日用品的销售业务。

现修改为：第十三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生产、销售发制品系列产品及技术服务；生产、销售复合纤维材料（纤维发丝）产品及服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纺织品、美容美发类日用品的销售业务；会务服务。

本《公司章程》修订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为有效。

公司经营范围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登记为准。

本议案已经 2016 年 9 月 2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在本议案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办理工商变更和税务变更等相关事宜。

上述议案，请予审议。

河南瑞贝卡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9 月 19 日

议案二:

河南瑞贝卡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
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建立和完善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共享机制,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的竞争力,从而更好地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河南瑞贝卡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6 年 9 月 3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刊登在《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的《河南瑞贝卡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本议案已经 2016 年 9 月 2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议案,请予审议。

河南瑞贝卡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9 月 19 日

议案三：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
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保证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间全权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授权董事会实施员工持股计划；
- 2、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和终止；
- 3、授权董事会对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作出决定；
- 4、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所购买股票的锁定和解锁的全部事宜；
- 5、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 6、授权董事会变更员工持股计划的资产管理机构；
- 7、若相关法律法规调整，授权董事会根据调整情况对本员工持股计划进行修改和完善；
- 8、在法律、法规、有关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允许范围内，办理与本员工持股计划有关的其他事宜。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相关事项存续期内有效。

本议案已经 2016 年 9 月 2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议案，请予审议。

河南瑞贝卡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9 月 19 日